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2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5名，注册会计师1,27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1年度业务收入25.3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9.0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13亿元。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30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收费总额2.88亿元；2021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375.62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2021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037.68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蔡志良，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林令群，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洋，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监管措施，具体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李洋 | 2021.7.1 | 警示函 | 中国证监会 北京监管局 | 违反《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对江苏 |

| | | | | | |
|--|--|--|--|--|-------------------------------------|
| | | | | | 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连续 签字年限超过 2 个完整会计年度 |
|--|--|--|--|--|-------------------------------------|

3. 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245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2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45 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或招投标确定），较上一期审计收费增长 40%，增长超过 20%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增加，审计工作量增加。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在事先审阅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相关材料并了解相关背景情况，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对上市公司审计工作有丰富的经验和职业素养，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报告公正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聘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之日止，并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对上市公司审计工作有丰富的经验和职业素养，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报告公正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

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独立董事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聘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之日止。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有效表决 7 票，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相关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